

《東華漢學》第 36 期；243-274 頁
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華文文學系
2022 年 12 月

【學苑春秋】
蠻夷之說^{*}

王靖獻（楊牧）^{**}著
傅士珍^{***}譯

* 本文原刊 C. H. Wang: *From Ritual to Allegory: Seven Essays in Early Chinese Poetry*. Chapter 5, 'Barbarism'. pp.115-154。由傅士珍翻譯為中文。

** 國立東華大學榮譽講座教授

*** 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外國語文學系教授

5 蠻夷之說

這裡沒人能立能臥或坐
 山巒間甚至找不著寧靜
 唯有無雨的乾雷
 山巒間甚至找不著清寂
 卻有愠怒泛紅的臉龐冷笑，咆哮
 在泥牆龜裂的屋門…
 那是什麼聲音在高處空氣中
 母性哀婉的呢喃
 那群遮覆著頭臉的人是誰
 蜂擁穿越沒有盡頭的平原，蹣跚走在乾裂的大地
 周遭只有空蕩蕩的地平線…

艾略特，《荒原》

第五節〈雷聲怎麼說〉

一、變雅

根據鄭玄的說法，詩自周懿王時代開始式微。懿王是周朝第七位君王，在西元前第九世紀的前二十五年統治中國。¹ 這個時期以及略早於這個時期的詩作，其中有些收在《風》，有些收在《雅》。《詩經》學者視這些收於《雅》的詩作為「變雅」，與「正經」相對，意指衰微的變體，「大雅」與「小雅」裡都有，分別收在被視為「正經」的詩作之後。這一章所要檢視的七首詩屬於變雅這個類別，傳統認為作於宣王時期。宣王為周朝第十一位皇帝，於西元前827年到西元前782年在位。傳統研究從未充分廓清「變雅」與「正經」的分殊，晚近的先秦文學研究

¹ 〈詩譜序〉。收存於孔穎達《毛詩正義》。

對這個問題也因此疏於討論。然而，若藉助於歷史批評詳細審度變雅與正經之別，我們可以看到這個觀念其實頗具活力，有助於我們發展現代的研究方法來探討這一系列描述宣王討伐蠻夷的詩作，探討其如何以或顯或隱的方式，參與了中國英雄主義或是蠻夷之說的觀念建構。

變雅為正經的衰微這個理論並非鄭玄首創。他的觀點出自《毛詩·大序》。〈大序〉是中國詩學非常重要的文獻，一般認為最初是由子夏（西元前五世紀）所撰，經毛亨（西元前二世紀）改動修訂，最後在衛宏（西元第一世紀）手中完備。² 〈大序〉在廓清詩的定義，說明詩的功能，列舉詩的六項原則後指稱：

「至于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³

詩之逸離正典型式，跟當時政治風氣與倫理觀的轉變息息相關。換言之，詩乃現實的直接反映，其興衰全然取決於環境條件。這是〈大序〉關於詩「變」的產生所做第一個重要論點。古代先賢稱詩人為「國史」，推斷作詩的目的在「明乎得失之途，傷人倫之廢，哀刑政之苛，吟詠性情以諷其上，逢於事變而懷其舊俗者也。」⁴ 在政治與倫理崩壞的時代，詩藉由今昔之比諷喻時事勸諫君王。如同勸諫時的迂迴婉轉，引喻也是幽微隱晦。這些變雅詩作在表面所指之外隱含了許多弦外之音。

鄭玄根據這權威理論探討了《詩經》裡兩種詩的類型。一類是「正經」，有《國風》的詩，特別是收在《周南》（詩1-11）與《召南》（詩12-25）項下者；有《小雅》的詩，如收在《鹿鳴之什》（詩161-170）者；有《大雅》的詩，如收在《文王之什》（詩235-244）者；這些詩均在頌揚早期君王。另一類是收在「風」和「雅」這些「正經」詩篇之後

² 〈大序〉與〈小序〉（替《毛詩》中每一首詩獨立所作的序文）的作者問題相當複雜。若欲深究這個問題，可參考蔣善國，《三百篇演論》（再版台北：商務印書館，1966），頁77-128；現代研究案例可參考《古史辨》，第三冊，頁382-405。此處之探討乃根據目前為止可得諸多見解之一般共識。

³ 《毛詩正義》，卷1-a，頁12b。

⁴ 同上註，卷1-a，頁13a-14a。

的作品，也就是「變雅」之作，則在譴責懿王以降諸君王的誤失與罪行。除了漢朝鄭玄引據的〈大序〉說法，朱自清還指出另兩個論據來源：其一是《左傳》，認為國家的施政狀況可透過該地音樂（詩歌）來衡量；其二為孟子，他主張詩歌反映詩人所處環境，因此必須在歷史脈絡中考察，才能充分領略其義。⁵ 如同儒家傳統中的歷史，詩歌旨在評斷統治者。⁶ 鄭玄相信，統治者遵循「正經」所讚許的行徑可以學習改善自己，而避免「變雅」所批評的行為可以保護自己。⁷ 以時間發展順序建立的「正經」與「變雅」類型流變成為這類以道德教化為宗旨的詩觀堅實的基礎。事實上，這樣的詩歌發展歷史記述明顯有著儒家影子，認為詩所推崇揄揚的世界早已消逝，是我們無法感知的黃金時代。這些在西元第九世紀之後寫作的詩歌，特別是那些頌讚，必須要在歷史脈絡下小心閱讀，詳盡分析，因為這一類型的詩很可能有著反諷的語調。

此處所討論的七首詩分別為《小雅》裡的〈采芑〉〈六月〉，〈車攻〉以及《大雅》裡的〈崧高〉，〈烝民〉，〈韓奕〉與〈常武〉。這些詩均屬變雅而應以傳統變雅理論來探究；這麼做的一個重要原因是它們都具有歷史性。這七首詩每一首都有在宣王朝中為官的歷史人物，他們名字的出現成為詩篇歷史性的內在證據。從孟子所倡議的歷史詮釋來檢視這組詩可望增進我們對宣王統治的瞭解。我所採用的研究方法跟西元前544年的吳公子季札所差無幾——經由觀樂而得知君王德行和國風民俗。⁸

我們還需要考慮兩個問題。首先，在讀這組詩時，我們為何要特別對宣王之德存疑，尤其是〈小序〉中關於這些詩的序文猶對宣王這沒落王朝的君王充滿讚許？再者，我們為什麼要悖離〈詩序〉所言而從尚有爭議的「變雅」理論來重估宣王之政？除了先前所提的理由（從鄭玄之說所得），最重要的原因在於在《詩經》之外的所有記載中，宣王幾乎

⁵ 見《左傳》襄公 29 年項下對於吳公子季札觀樂的記載；也可見《禮記·樂記》第十九，十三經注疏。

⁶ 《孟子》，卷 V-B，頁 8。

⁷ 見朱自清，《詩言志辨》（台北：臺灣開明書店，1964），頁 145。

⁸ 《左傳》，如前所引。

像個暴君。例如《國語》中的宣王固執而心惡，《史記》中更是一無是處。⁹何以一直到漢代，詩歌與歷史對宣王所建立的看法是如此顯著不同？《國語》和《史記》的歷史記載直捷了當，對宣王的輕蔑毫無保留。在這點上，詩歌「錯」了嗎？還是〈小序〉錯了？這是中國人文傳統第一個詩歌與歷史的記載出現嚴重矛盾的案例。我對這些詩的閱讀將特別留意其風格與修辭所透露出的，對宣王與其將士行徑進行的隱晦批評，以期解決前述矛盾。顧炎武指出，「夸飾」（Hyperbole）正是一個導致詩之衰微的風格因素。¹⁰

二、宣王功業

在這七首稱頌宣王及其將士的詩作中，宣王顯然是功業彪炳。詩歌以各種方式稱頌宣王戮力將王室影響力擴大到他所繼承但正在縮減的中國領土之外。周朝王室影響力的削弱可以追溯到周昭王時代；昭王為周朝第四個君王，於西元十一世紀下半在位。大約在西元前十一世紀末，昭王御駕親征討伐南方，希望能透過域外軍事斬獲挽回他低落的聲望，但卻落水死於漢江。¹¹ 這個事件預示了宣王功業的本質，引導我們探索宣王浩蕩軍事行動的真正目的：亦即將人民對內政問題的關注轉移到邊疆議題。早期周朝歷史中，后稷的形象決定了直到第三個君王康王的道德與政治特質。然而在此之後卻是昭王的幽靈持續縈繞一代又一代多數的君王，直到西元前771年周朝覆滅，甚至可能更久。昭王的野心與謀略在宣王身上重現。宣王的功業在這些詩歌中被分為四個方位誇大呈現：（1）北方與西北方：〈六月〉與〈韓奕〉；（2）南方：〈采芑〉與〈崧高〉；（3）東方：〈烝民〉與〈江漢〉；（4）東南方：〈常武〉。

⁹ 《國語·周語》，第一卷；和《史記·周本紀》，第四卷。

¹⁰ 《原抄本日知錄》，頁70。

¹¹ 《史記》，卷四，頁134-135。參皇甫謐，《帝王世紀》，徐宗元編纂（北京：中華書局，1964），頁92。

（一）北方與西北方

〈六月〉很明顯是歷史性詩歌，因其不僅特別挑明敵對蠻族名為玁狁，且還兩度提到指揮戰役的將軍名字「吉甫」。一般認為吉甫姓尹，為《詩經》時期最顯赫的大姓之一。¹² 吉甫出現在這七首詩中的四首，兩次以詩人的身份（〈崧高〉與〈烝民〉），兩次是戰地將領（〈六月〉與〈常武〉）。就詩才與政功而論，他是《詩經》具名人物中最偉大的一位。然而這首詩不太可能完全由他自己所寫，因為第五節賦予他先秦時代所能想像對人物最高的讚揚：

文武吉甫，萬邦為憲

這首詩可能是他與朋友「張仲孝友」合作寫成。若是如此，那麼這夸飾的形容「文武吉甫」應是張仲所創，而「張仲孝友」的稱謂則是吉甫所賦予，讚賞他為盡孝道而棄武的行為，雖然他不能分享戰士的榮耀，但仍值得享受犒賞將士的美酒、魚鱉和膾鯉。「孝友」的稱謂沒有「文武」這麼張揚顯耀，並且相對而言有些居高臨下的姿態；從這語詞的互動也可略窺吉甫的性格。

根據〈小序〉的說法，吉甫也是描寫韓侯受封領地的〈韓奕〉的作者。朱熹因沒有詩文內在證據支持，對此說法抱持懷疑，但是陳奐則似同意吉甫為此〈韓奕〉作者，並指出這首詩應寫於〈六月〉稱頌的北征之後。¹³ 像陳奐這樣一個以嚴謹著稱的學者都認為吉甫是這首詩的作者，這也顯示吉甫在中國歷史中享有戰士詩人的盛名。¹⁴ 〈六月〉與〈韓奕〉確切的類似點有二。首先，在〈六月〉提到的饗宴，食物包括魚鱉和膾鯉；〈韓奕〉裡主要菜餚有魚鱉和鮮魚，連同筍、蒲等其他食物。

¹² 參朱熹在《詩集傳》卷十五，頁 1b-2a 對詩 225 的評論。

¹³ 《詩毛氏傳疏》，卷二十五，頁 22a（頁 778）。

¹⁴ 由於此盛大的名聲，有研究者甚至讓《詩經》學者驚訝地指稱孔編《詩經》305 首的作者都是吉甫。見李辰冬，《詩經通釋》（台北：三民書局，1971）。對〈六月〉作者不同的說法，參高本漢（Bernhard Karlgren），*The Book of Odes* (Stockholm, 1950), p.121。

根據張光直的研究，在古代中國（現代也是如此）魚是最主要的烹調方式之一，而鱉是僅次於魚類最常被食用的水產。因此這個類似點並不足以證明這兩首詩的創作都有吉甫的參與。¹⁵第二個類似點在於詩的寫作風格：兩者都使用夸飾法，充滿對君王威儀盛大的讚頌，以及對他任命的將軍、賜封的王侯對周朝北方、西北方蠻族強力出擊的詳盡描繪。

〈六月〉歌詠的遠征發生在六月，夏季之末：

六月棲棲，戎車既飭，四牡騤騤，載是常福。玁狁孔熾，我是用急。一王于出征，以匡王國。

註明事件發生的月份，首先是要製造某種修辭的懸宕。依照儀禮戒律，在夏季和冬季不宜進行軍事行動；詩人因此必須指出「玁狁孔熾」來解釋這項行動的正當性。宣王違反了禮儀戒律，詩人因此必須提出理由說明他為什麼這麼做。

玁狁匪茹，整居焦穫，侵鎬及方，至於涇陽。

玁狁傳統上被中國視為「北蠻」，隨著時空轉換在中國有不同的稱呼。司馬遷在《史記》寫到匈奴時，提供了第一個關於周朝玁狁的記載。司馬遷的記述可想而知充滿漢人沙文主義色彩。¹⁶ 司馬遷之後還有許多關於這些「北蠻」的著述。王國維在其完整研究中彙總這些著述並提出了以下結論：¹⁷「北蠻」在商朝末年及周朝初期（約西元前第十二世紀）被稱作「鬼方」、「混夷」、「獯鬻」；在春秋時代（西元前第八到第五世紀）被稱為戎、狄；從戰國時代（西元前第五世紀）開始被稱為胡和匈奴。¹⁸ 至於其居住區域，王國維認為其範圍包括中國西方到北方的廣大土地，有時甚至遠至東北方。至於最北到何處則無記載可循。

¹⁵ 關於張光直的研究，見《早期中國文明：人類學的觀點》（*Early Chinese Civilization: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s*）（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p.122。

¹⁶ 《史記》，卷一百一十，頁 2879-2920。

¹⁷ 〈鬼方昆夷玁狁考〉，《王觀堂先生全集》，第二冊，頁 565-588。

¹⁸ 在此提到的「混夷」在《詩經·緜》也有出現；〈皇夷〉稱為「串夷」（發音為「貫夷」）。

〈六月〉的問題在於所謂「玁狁孔熾」的嚴重程度。他們果真對中國造成巨大的威脅，嚴重到足以讓宣王違反戒律，在六月發動戰爭嗎？詩行26-27提到的地名是重要關鍵。在唐代以前，學者不曾費心考據焦、穫、鎬、方這四個地名，但是孔穎達開始推測這些蠻族可能從焦穫遷移到鎬方，因為照行43-44看來，鎬方似乎比焦穫離周更遠：「來歸自鎬，我行永久」。¹⁹ 詩中的「鎬」定非武王所建周朝王都鎬京；它也不可能接近周朝領域，否則吉甫不需要花費長久的時間「來歸自鎬」。²⁰ 而「方」，地理位置次於「鎬」，自然也遠離周地。²¹ 這樣看來，孔穎達的說法也許有點道理，但還不完全具有說服力。孔穎達基於焦和穫這兩地已經被考據為在涇水之北，而能接受「詩的特權」(poetic licence)；然而儘管詩的特權存在於許多例子，以《詩經》而言，地理事實問題是不大可能有詩的特權存在的。²² 孔穎達以降審慎的《詩經》學者從各種不同方法探討這個問題，但大多沒能解決。邇近趙鐵寒在一篇文章中對上古中國的蠻族提出的看法，無論就詩還是歷史而言，都相當可信。趙文比較了多種關於這些北方蠻族活躍區域的古典記載而得出結論，指鎬和方位在周朝領域往北甚遠之處，而焦和穫則在更遠的東北山區。²³ 此論吻合劉向所稱鎬距離漢都長安有千里之遙的說法，²⁴也解釋了詩中所提關於玁狁如何先南下至涇水北岸(詩行28)，吉甫如何還擊，追逐玁狁退返直至比焦穫更遠，離周朝京城有一千五百里遠的大原(行38)，這場戰役的路徑。²⁵

¹⁹ 《毛詩正義》，卷10-b，頁5b。

²⁰ 早在漢朝，學者對於〈六月〉中的鎬的地理位置即有距周甚遠的認知。劉向在給皇帝的備忘錄即提到「千里之鎬」。見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卷七十，頁3017。

²¹ 參：〈出車〉，第三章。

²² Arthur Waley 也有提出從詩的特權所進行的解釋。見 *The Book of Songs*，p.133。

²³ 〈春秋時期的戎狄地理分佈及其源流〉，《先秦史研究論集》(兩冊)，大陸雜誌社編(台北，大陸雜誌社，1960)第二冊，頁112-24。

²⁴ 同上，註釋20。

²⁵ 顧炎武指出大原距周有一千五百里遠；見《原鈔本日知錄》，頁71。然而，

獫狁之「熾」因此並未真的造成嚴重威脅，儘管他們似乎擴張至涇水北岸。宣王並沒有在六月發動戰爭的正當性。軍事行動是為了彰顯皇威而不是抵禦蠻族入侵。詩歌因此充滿了夸飾的言語描繪吉甫的武德，其精神不在確認道德原則，而在透過細膩、反覆勾勒軍用物資來強化彰顯軍容的壯盛。詩人歌詠戰車整飭齊全「戎車既飭」（詩行2）；盛大「元戎十乘，以先起行」（行31-32）；並且一車接著一車穩定前行「戎車既安，如輕如軒」（行33-34）。他歌詠馬匹強壯「四牡騤騤」（詩行3），毛色整齊、訓練精良「比物四驪，閑之維則」（行9-10），身長體壯而龐大「四牡修廣，其大有顛」（行17-18），並再次強調其堅定不移、訓練精良「四牡既佶，既佶且閑」（行35-36）。甚且，詩人忽略軍隊士氣，卻一再歌詠軍隊裝束（行4，12-13），以及在展示軍容時必然包含的彩色旗幟。詩中先有繪著猛禽圖樣的旗幟，再有白色光亮的布條，推測其間應有繪製龜和蛇形象的旗幟。而遠勝於這些，最強烈的夸飾當然是對遠征將軍吉甫的讚頌「文武吉甫，萬邦為憲」。「文」和「武」是周朝兩位創國君王分別適用的稱號，卻在此連結成一個語詞來稱頌一個份量遠遠不及的人物。而且，《大雅》中被敬稱為「萬邦之方」的人只有周文王（〈皇矣〉）。〈六月〉的作者，無論是否為張仲孝友，他的語詞將吉甫與文王相提並論都有僭越的問題。

〈韓奕〉也被視為吉甫所作，同樣處理周朝向北擴張的主題。²⁶ 實質歷史內容首先出現在詩的第一節：

奕奕梁山，維禹甸之，有倬其道。韓侯受命，王親命之，「纘戎祖考，無廢朕命！夙夜匪解，虔共爾位！朕命不易—榦不庭方，以佐戎闡！

顧炎武同許多學者一樣不認為詩人所指的是同一個大原。對〈六月〉中大原的地理位置諸多理論更完整的現代研究，見趙鐵寒〈大原辨〉，《先秦史研究論集》第二冊，頁106-111。現代研究中另有蒙文通提出相關看法，見《周秦少數民族研究》（上海：龍門聯合書局，1958），頁12-14。

²⁶ 〈韓奕〉的作者問題尚未有定論。例如朱熹就沒有認真把吉甫當作〈韓奕〉的作者來看待。

詩中接受皇令的是已故韓侯之子，其家族從武王時期領地就在北方梁山一帶。²⁷ 他在為父喪服孝三年後，身著平民服裝入京，受封繼承爵位。²⁸ 宣王進行冊命的行為顯示他穩固邊防的決心；這很可能也是陳奐推斷〈六月〉為吉甫在打贏了詩中所稱頌的戰役之後所作的原因。

這節詩同樣充斥著夸飾的言詞。傳奇英雄禹解決了洪水之患，整治包括梁山在內的中國地景，又修築通暢無阻的交通大道。宣王平亂之功（詩中並未言明為何亂）被拿來與傳說中大禹的成就相提並論，讓首兩句原本看來僅在點出韓侯受封起源的詩行多增添了一層意涵。詩人說，有著這樣寬闊的大道來制敵，宣王飭令韓侯固守梁山抵禦蠻族；他就像再造梁山雄姿，讓洪水匯聚於西側隨坡而下的禹一般。這樣的類比如果還不算怪異，也顯然不當。另一個修辭誇張處在其大量使用「命」這個字。「命」在詩第一節就出現了四次。儘管這個字本身並不必然與神聖的意涵連結，但在《詩經》中「受命」這個語詞只用以表達「接受天命」開創朝代的涵意；有兩次用以指稱文王（〈皇矣〉，〈文王有聲〉），有兩次用以指稱商朝的開國君主（〈烈祖〉，〈玄鳥〉）。〈六月〉作者卻在此處輕率地把韓侯之受封世襲爵位稱為「受命」。如此誇大的修辭也可見於詩中君王的話語「朕命不易」——這樣的語言表達猶如把宣王對韓侯所下的飭令與上天賦予其先祖君王的天命相提並論（〈敬之〉）。像這樣文字與意涵的混淆也可見於〈召旻〉：詩人直接聲稱宣王曾「受命」擴張版圖。簡而言之，宣王宮廷提供了舞台讓詩人腐蝕「天命」的意義；一個近乎神聖的概念從而在詩大肆歌功頌德的誇張言詞裡逐漸毀損。宣王在與韓侯的對話中警告：「無廢朕命」（行7）；實則宣王可說是造成「命」的意涵廢弛最重要的原因。

詩最後一節具體說明韓侯的職責。他被指派到北疆抵禦蠻人越河：

²⁷ 見顧棟高之《春秋大事表》，重製於夏曾祐《中國古代史》（北京：三聯書店，1955），頁50。

²⁸ 朱熹，《詩集傳》，卷二十七，頁12b；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卷十八，頁28b。

溥彼韓城，燕師所完，以先祖受命，因時百蠻。王錫韓侯，其追其貊，奄受北國，因以其伯。

「追」和「貊」兩字都用以指稱蠻人。「追」意為遭驅逐者，「貊」為類同浣熊的生物。這樣的命名方式當然完全出自中國本位的視角。²⁹

在這兩節詩之間，詩人致力描繪韓侯如何在受封時接受喝采與讚揚。他帶著「介圭」，由四匹雄壯的駿馬伴隨來到宮廷。宣王賜予他各式各樣象徵權力的物件，包括旗幟，服飾，以及為他馬匹特製的韁繩。在詩第二節這些禮物清單就佔了六行（行19-24），大概是《詩經》這類內容最長的清單，顯然意在彰顯其榮耀。在第三節，韓侯離開宮殿，進行祭祖儀式後（行25），向東北方他領地所在出發前行，直到抵達「屠」這個地方才停留下來。當地鄉紳設宴款待他，讓他暢飲飽餐各色美食；詩中詳述菜單內容（行28-32）一如先前詩節中禮物清單的細膩詳盡。除此之外，這些鄉紳又贈予韓侯一套車馬。在屠一地的停留別具詩學意義，因為這個事件將詩的敘事導引到第四詩節的婚禮主題。

根據一個頗為合理的解釋，屠大約位於宣王都城鎬京與韓侯封邑中間。³⁰ 更精確地說，屠位於古時的莘，也就是文王取妻之地；其妻太姒之後生下武王。³¹ 文王婚禮是古典詩篇的歌詠中最莊嚴吉祥的儀典，是造就《大雅》中，被我稱為「文王史詩」（*Weniad*）的系列詩作所具有的崇高特質至為重要的事件。³² 顯然在敘述韓侯來到莘一帶的屠時，詩人聯想到婚禮的主題，而在接下兩節描繪韓侯的婚禮。如可預料，這場景又是出奇地熱鬧，甚至超越詩〈大明〉對文王婚禮的呈現。上百車隊隣視昂藏的駿馬通過，鑾鈴之聲大作，展示無比的榮耀（行42-44）。新娘是汾王的甥女，貴胄蹶父之女；蹶父為了替女兒找到良配，不惜到處

²⁹ 根據蒙文通的說法，這些民族稍後往東遷移，最後進入朝鮮半島。見《周秦少數民族研究》，頁92-103。

³⁰ 見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卷二十七，頁15a-b。

³¹ 顧祖禹，《讀史方輿記要》，六冊（北京：中華書局，1957），第三冊，頁2387-2388。

³² 見〈大明〉/4-6。

奔波跋涉。³³ 而韓侯成為這理想的良配。在婚禮隊伍中，新娘身後跟著一大群陪嫁的姑娘，多如天上的雲朵。她們依封建習俗都將成為韓侯妻妾。這些姑娘個個都如天上雲霞光彩奪目，充盈侯門之家。

詩人說，韓侯的領地是世上最美好的地方。在寬闊的河流與湖泊裡有各式各樣的大魚，在平地 and 山巒有鹿，有熊，有虎（行52-58）。關於婚禮的敘事結束在這組對句：

慶既令居，韓姑燕譽。

嚴格來說，這個婚禮場景只是整首詩的插曲，對這首詩宣王下軍事派令給韓侯的主旨並無重要意義。婚禮跟這首詩的整體意義關係不大主要在於它並未形成後續或次要情節的發展，不像詩〈大明〉裡的文王婚禮。這裡的婚禮場景是由莘這個地方連結的文王婚禮主題所引發的。其循例仿製基本上在增添更多的裝飾點綴，以強調彰顯封建諸侯的氣派。詩的結束猶如童話故事。要不是在詩近結尾處還加上了老虎大熊的意象，這婚禮場景會更嚴重毀損整首詩原本設定的題旨與風格。肉食掠奪的猛獸能恰如其分地象徵韓侯的使命，其承擔著與蠻族對抗的責任。接下來這首詩的最後一節再度回到題旨，延遲地對照呼應詩一開始所展現的壯盛軍容。

整首詩充斥著對這新任王侯的誇大頌揚。象徵權力之物件的賞賜，宴席的準備，不相干的婚禮場景，以及隨後雄偉題旨的扼要重述，在在都是對榮耀的誇張鋪陳，成為奢靡文學的原型，預先展現了之後漢賦將詩的敘事與夸飾的言詞結合的特色。事實上，如果我們回頭看〈車攻〉，一首很可能也在讚美宣王回復狩獵儀式的詩歌，將其與〈韓奕〉併讀，我們會發現這正是漢代那些情緒高亢的狩獵詩的起源。這些頌揚狩獵的詩儘管會在啟始或結尾祭出道德至上的語調，其風格大致是奢靡離奇

³³ 汾王的身份並未有定論。清代以前的各種衝突看法，見陳奂，《詩毛氏傳疏》，卷二十五，頁 23b-24a（頁 792-793），以及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卷二十七，頁 17a-b。

的。³⁴ 關於宣王在西北的功業則可見於〈出車〉，一首語調節制而可信的作品。與〈韓奕〉和〈六月〉相反，〈出車〉從參戰的個人經驗出發，表達戰爭造成的苦痛多過驕傲。³⁵

(二) 南方

儘管宣王在詩中獲得諸多讚揚，他鑄下的大錯卻出現在許多其他記載。根據一份重建的古代帝王紀，宣王在登基第一年就令秦仲擊潰東方蠻夷「戎」。這很可能是場大屠殺，而在下一年出現了旱災。〈雲漢〉說的應該就是在宣王祈雨六個月後終於出現的降雨。在旱災結束後，也許在宣王的同意下，戎殺了秦仲。³⁶ 這部史書並未提供解釋，但是我認為記錄者的敘事暗示了報應的意涵。即便是蠻夷，對其不公不義的傷害就是罪行，必將招致懲罰。故事總是比歷史更具哲理，從而在前述那些關於討伐北方與西北方蠻夷的戰爭詩，包括〈六月〉，〈韓奕〉，也許甚至〈出車〉，投下深深的陰影。宣王此後轉而仰賴如〈振鷺〉與〈公劉〉所讚揚的方叔、申伯、召伯等正直能幹之士。這兩首詩處理的題材都是旱災不久後宣王在南方的功業。³⁷

〈采芑〉跟《詩經》其他幾乎所有討伐蠻夷的戰爭詩一樣，重視鋪陳出征的準備甚於戰爭。這首詩因此又是一個展現宣王戰力的作品。詩從常見的植物採摘活動開始。《詩經》中由「采」發展生成的詩有兩大類型。一種是〈關雎〉，〈芣苢〉，〈采芣〉，〈采蘋〉，〈七月〉這

³⁴ 參 David R. Knechtges, *The Han Rhapsody: A Study of the Fu of Yang Hsiung (53B.C.-A.D.1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63-80; P. H. Ho, "A Study of the Didactic Function of Han Fu on Hunts and on Capitals,"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XCI.2 (1976), pp.172-182。

³⁵ 更詳細的分析可參 C. H. Wang, *The Bell and the Drum*, pp.73-82。

³⁶ 皇甫謐，《帝王世紀》，頁 93。事件的不同記載可見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七十七，頁 2871。Waley 主張〈雲漢〉是西周滅亡後的作品，並未收進他所翻譯的《詩經》。見“The Eclipse Poem and Its Group”，*Tian Hsia Monthly*, II.10（〈十月之交〉6），pp.245-248。

³⁷ 陳奐，《詩毛氏傳疏》，卷十七，頁 14a（頁 457）。

類的詩，採摘植物是為了實際用途，例如祭祀犧牲，醫藥，或食物；在這種情況，進行語言探究確認植物之名有助於詩的理解欣賞。³⁸ 另一類型則是重視採摘活動本身甚於所採摘之物。換言之，「采」的題旨在於引出詩人在特定處境下的心情。那處境必然是艱難的，而詩人情緒低落。他在歌詠當下任何浮現心頭的植物就會是他提到的採摘對象。這植物與詩歌本身可能毫無關係，但心情是確定的——總是在抱怨哀嘆。再者，這抱怨哀嘆可能出自男性也可能出自女性，視情況而定；而其中顯然有些是出自遠離家鄉的戰士。這個題旨下最有名一首就是〈采薇〉，與〈出車〉，〈杕杜〉形成一個系列，為宣王統治時期的作品。³⁹

〈采芑〉比〈采薇〉更為複雜，在套語襲用和修辭變化裡另有真實的涵義。詩的第一個章節以三段關於在田裡採摘芑這種苦菜的詩行作為開始；第二章節也是如此，只是語句稍做變化。而在工作中，方叔突然來到這裡。朱熹認為士兵採芑是在為作戰準備糧食。如果這是正確的解釋，芑在此詩中就跟〈采薇〉的薇一樣，是用來強調被迫加入戰爭的痛苦。⁴⁰而詩人也很有可能是以農夫的日常（採摘蔬菜）與驕傲的戰士突然的出現作為對照。如此，方叔的到來擾動了每一章節開頭所營造的閒適田園風景。宣王徵召百姓從軍終結了農人平靜的生活。另外還有第三種解釋。婦女在「新田」採芑，因為男子都被徵召入伍，而方叔到來，所統領的大軍也是她的夫婿服役所在。從「新田」，勞力遭徵用這些實況可知，這首詩類似於詩〈葛覃〉，〈汝墳〉，〈草蟲〉等作品，持續傾訴怨苦的基調。而這三種詮釋都點出，這首以「采」之題旨所展開的

³⁸ 此一類型的詩例，見楊牧，《傳統的與現代的》（台北：洪範書店，1974），頁 109-146。

³⁹ 〈采薇〉在中國格外膾炙人口，其原因可能在其飽含情感張力的最後一節；詩〈出車〉的第四節也呼應著這節詩行。詩中的今昔對照已然成為中國文學裡最有力的形式結構。這首詩在海外的名聲很可能是由龐德（Ezra Pound）的翻譯所奠定。他中國古典詩歌翻譯集 *Cathay* (London, Elkin Mathews, 1915) 中收有〈采薇〉。

⁴⁰ 《詩集傳》，卷十，頁 7a。

詩作意在間接批評這摧毀了百姓平靜生活的軍事行動。很可能正基於此，一位漢朝學者指出〈六月〉和〈采芑〉說的是不義之戰。⁴¹

在這樣的脈絡裡展現的榮耀因此帶著某種深沉的情感，甚或淡淡的抗議色彩。大量士兵簇擁著三千戰車，旗幟鮮亮，鼓聲震耳，方叔乘著四馬所拉的戰車來到，出現在這場景。詩行在此提到猛禽以象徵戰鬥精神：

駮彼飛隼，其飛戾天——亦集爰止。

這個象徵的運用將詩歌頭三節所鋪陳方叔的強大力量推到最高點，這樣的修辭在《詩經》中未見可出其右者。

在這樣竭盡言詞之可能鋪陳大軍榮耀之後，無以為繼的詩人以結合了傳統頌辭的扼要敘事總結全詩：

蠢爾蠻荊，大邦為讎！方叔元老，克壯其猶。方叔率止，執訊獲醜。

戎車嘽嘽，嘽嘽焯焯，如霆如雷！顯允方叔，征伐玁狁，蠻荊來威！

詩人遙想戰爭結束了——中國詩歌傾向於省略戰爭描述的絕佳例證。方叔從戰場回來，再度帶著壯盛的軍隊出現於此，其氣勢被詩人比擬為天上的雷霆。詩人稱其所打敗的敵人為「蠻荊」，蜷曲在中國文明的土地邊緣，「在陰影中扭動」。⁴² 最後一組對句總結方叔在宣王一朝的功績，指出了他在此次戰役之前討伐玁狁的貢獻。《詩經》中關於玁狁的詩作都沒有細部討論到這一點，而劉向似乎是唯一認定方叔與討伐北方民族的行動有關的學者。⁴³ 最糟的可能情況是，這裡的混淆也許透露了中國詩人並不在乎鄰近民族的差異，把他們都一致看做一致的野蠻民族，以各種與犬、爬蟲類、荊棘相關的名稱作為對他們的稱呼。

在〈采芑〉最後一節所提及的這場深入長江漢水之地的長征之後不久，宣王大概就賜封申伯於「謝」，以期鞏固周在南方的影響勢力。〈六

⁴¹ 焦延壽，《焦氏易林》，四部叢刊，卷八，頁 27a。

⁴² 參 Edward H. Schaffer, *The Vermilion Bird: T'ang Images of the South*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pp. 12-13。

⁴³ 班固，《漢書》，卷七十，頁 3017。

月〉和〈韓奕〉的可能作者吉甫就寫了一首頌詩，亦即〈崧高〉誇耀皇室威權。

〈崧高〉跟〈韓奕〉有許多類似之處。跟〈韓奕〉一樣，〈崧高〉專注在彰顯封建體制裡的王公貴族在受封治理邊疆領地時的榮耀。其焦點在冊封與領旨的過程，而不在為達治理邊疆的目標所須採取的建築城池和穩定區域等措施。因此這首詩作為表彰受封王侯的歌頌遠甚於對其前往封地的敘述。詩的讚頌無限上綱而最後很重要地回到宣王自己。而〈崧高〉比〈韓奕〉更清楚地顯現這樣的特性。〈韓奕〉所極力鋪陳的是韓侯途經於屠與在蹶的婚禮，以營造詩行稍後在他強盛的封地歡愉的氣氛，而相對的，〈崧高〉中晉爵的申伯其獨特性被沖淡了，一方面因為詩中沒有關於他的功績的敘事，一方面因為詩中多了召伯這個協助申伯平綏南疆的人物。由兩個人物分享英雄的榮耀自然會削弱兩人此刻的光芒，而突顯了主宰下令的宣王。

照理說，這首詩的英雄應該是申伯。然而詩人描述他的詞語相當有限。首先，詩人稱其「番番」（行49），這疊詞描述也許可解釋為英勇，這是最佳的可能意涵；⁴⁴再來，詩人稱他「柔惠且直」（行58）。嚴格來說，這些字眼，就這樣一個重要場合所作的詩頌而言，不太具有意義。事實上，這位英雄最驚人的資歷似乎是他身為皇帝最年長的母舅（行55）。詩人吉甫以此便竭盡所能要說服我們申伯是有周一朝國之棟梁（行6，53），廣受萬邦子民愛戴。這也許是實情，但是吉甫稱他「文武是憲」就實在太過度渲染了。使用「正經」中一般只用來讚美文王與武王的語詞，這詩行做出了最高的讚譽，尤其又與「萬邦」——吉甫在行59為申伯鑄造的描述——這個語詞連結。將之與〈六月〉並置——在本詩中吉甫本身被美言為「文武吉甫，萬邦為憲」（行39-40）——吉甫詩作的品質就清楚了。吉甫缺乏原創力不算大問題，因為在口述詩歌傳

⁴⁴ 《詩經》中沒有其他地方出現這組疊詞去表達正面的讚許，而據我所知，之後的中國文學傳統也沒有。「番」這個單字確曾出現在詩〈十月之交〉，但是對它各種不同的解釋沒有任一個是與讚美相關。

統，甚至在從口述到書寫的過渡時期，原創性都不是最重要的衡量標準。吉甫該被責難的，是他草率地把古典傳統最崇高的禮讚加諸於一個平庸的封建諸侯，期待如此可將稱頌進一步轉嫁到他所服侍的傲慢君主宣王身上。

同樣可跟〈韓奕〉類比的，是〈崧高〉在追溯申伯系譜時所使用的誇張語詞。〈韓奕〉將韓侯與傳說中治水的大禹連結，〈崧高〉聲稱申伯出自聖山峰頂的神靈：

崧高維嶽，駉極于天。維嶽降神，生甫及申。

詩人所敘述的傳說有個獨特之處：它本身涵蓋了一個創世神話。⁴⁵ 當然，《詩經》中有兩個系統的創世神話。一個系統與一般周朝人民直接相關，如〈生民〉所示，它並間接說明了魯國宗室的起源，如〈閟宮〉所示；這個神話從姜嫄接觸到神的腳印開始。另一個系統從宋國奉為先祖的商朝人民開始；〈玄鳥〉指稱商乃出自一隻黑鳥。值得注意的是，在這兩個系統裡，無論是封建體系裡魯國的還是宋國的詩人，他們都遵循各自遙遠祖先的神話，而未挑戰周或商——其身份發展各自的源頭。然而，〈崧高〉的作者吉甫卻為申伯，僅只是周朝的一個貴族，創造了一個完全不同的起源神話，成為《詩經》文學的第三個創世神話系統。其對高峰神靈盛大的歌頌，這第三系統幾乎可與另兩個系統匹敵。將申伯這樣一個無論在歷史上還是詩歌中都絕對只是次要的人物與周文王和商湯王相提並論，而以夸飾的詞藻建立其神話敘事，完全是缺乏節制的過度表現。詩人如此嘗試將次要人物升格到他擔當不起的高度，改變了「正經」詩作的語調風格；為了突顯他真正要頌揚的宣王，其結果就是雅音失落在誇張的言詞展示中。

〈小序〉正確地指出〈崧高〉意在讚揚宣王而非肇建謝城的兩位英雄。即便其中之一的申伯獲得許多言詞熱切的稱許，宣王形象始終縈繞全詩，主導了詩的佈局。如前文說明，申伯所具有的重要資歷是他與國

⁴⁵ 參 Waley, *The Book of Songs*, p.133。這是他獨創的詮釋，沒有中國典籍的根據。

君的親屬關係。詩人就此進行的敘述揭露了他的道德意圖。詩中「王」這個字出現了九次，每次都帶出一個完整的詩行明確點出是皇威而非那臣服其下的表面英雄成就了在南方的功績：

詩行10。王纘之事

詩行13, 21, 45。王命召伯。

詩行17。王命申伯。

詩行23。王命傅御。

詩行30。王錫申伯。

詩行33。王遣申伯。

詩行42。王餞于郟。

這套語形式強化了「王」——下達命令與施加恩惠的首要人物。在所有行動中王都維持優越的地位，而另兩位王侯（申伯與召伯）則在封建倫理與詩歌的形式建構上都顯得卑微。功績必得歸諸宣王，而非其中任一王侯。

〈崧高〉跟前面討論的那些詩一樣，推崇宣王拓展周朝疆域的擴張規劃。詩行沒有提及任何來自蠻夷的威脅以合理化這場戰爭的發動，僅僅強調南方疆土的重要。詩人在描述謝城的修建時，依循著詩〈緜〉（《大雅》中關於古公覃父定居於邠山的一首詩）所示的傳統，指出宗廟將是建城計畫首要完成的建築。詩人吉甫一定知道詩的傳統慣例以及在這種場合符合倫理的作法。然而詩人還是以這四行盛大響亮的詩句作結：

吉甫作誦，其詩孔碩，其風肆好，以贈申伯。

《詩經》中的確有其他例子可以看到詩人在詩的最後指出自己作者的身份（如〈四牡〉，〈巷伯〉，〈四月〉，〈閟宮〉），但是沒有人像吉甫這樣美言讚賞自己的詩。若說吉甫脫離了詩的常規慣例，這應是為了延續全詩由大量（他自認為「完美」）的讚美語詞所構成的昂揚基調。不過更可能的情況是，最後這幾行詩為吟誦者所添，認為應該也有讚美吉甫的話語才是。換句話說，吉甫可能只寫了六十行詩，讓吟誦者把剩下來的部分按照詩律依韻補足。他很可能也是這樣完成〈烝民〉的，一

首有著同樣主題，以同樣詩體完成的詩作。稍後我會再回到這個論點，將〈烝民〉與〈崧高〉對照進行分析，尤其著重在這兩首詩風格類似的結尾所透顯的雙重作者可能性。

(三) 東方

〈烝民〉頌揚宣王威德，選任正直可信的仲山甫（樊侯）在周朝東方領地建造新城池。新城位於臨菑，將取代薄姑成為齊國京城。⁴⁶

傳統研究一般認為詩最後兩節點出這歷史背景。在第七節，詩人敘述仲山甫如何祭祖，類同於〈韓奕〉中韓侯在回到封地前所舉行的儀式（行25）。在這行詩後的詩句有著整節詩最傳統制式的措辭語法，充滿頌揚仲山甫壯盛軍容的陳詞套語。這樣的措辭語法持續到最後這堅定的宣告：

王命仲山甫，城彼東方。

而第八節以相當類似的壯盛軍容主題稍做變化作為開始，繼以宣告：

仲山甫徂齊，式遏其歸！吉甫作誦，穆如清風；仲山甫永懷，以慰其心。

依詩所言，吉甫為其作者。從詩的內在證據來看，這首詩的作者無庸置疑就跟〈崧高〉一樣。⁴⁷

然而，如前所言，〈崧高〉和〈烝民〉似乎都有雙作者。兩者都遵循著既定相同的詩體例：固定的分為八節，每節有八行詩句。由於在《詩經》中這樣規律的體例相當獨特，我特別稱這先秦詩歌的特殊體例為八章八行體（*strict octad*）。《詩經》裡總共有七首詩依循這體例而作；除了〈崧高〉與〈烝民〉，還有〈十月之交〉，〈小弁〉，〈板〉，〈蕩〉，和〈泮水〉。這些詩的傳統解釋如下：

⁴⁶ 「去薄姑徙臨菑」的說法根據《毛傳》，唯其年代考據與司馬遷不同；見《史記》，卷三十二，頁1482。

⁴⁷ 參〈韓奕〉。《小序》很可能是就其與〈抑〉及〈烝民〉在歷史與風格的類似而推斷吉甫為其作者。

八章八行體

詩	類別	小序
〈十月之交〉	小雅	批評幽王
〈小弁〉	小雅	批評幽王
〈板〉	大雅	批評厲王
〈蕩〉	大雅	批評厲王
〈崧高〉	大雅	讚揚宣王
〈烝民〉	大雅	讚揚宣王
〈泮水〉	魯頌	讚揚僖公

從詩〈十月之交〉，〈小弁〉，〈板〉和〈蕩〉可知，在西元前第九世紀（厲王，宣王和幽王時代），八章八行體是一種重要的詩歌體，主要在哀嘆國家惡政造成的動盪與災難。⁴⁸ 與之相反地，〈崧高〉和〈烝民〉則看似意在讚揚君王。吉甫為申伯與樊侯仲山甫所作的那兩首詩很可能另有值得推敲的隱晦意涵。至於作於西元前第七世紀的〈泮水〉，我認為很可能由於〈崧高〉和〈烝民〉在之後的世代比詩〈十月之交〉，〈小弁〉，〈板〉和〈蕩〉等流傳廣泛，其作者已經不太清楚八章八行詩的嚴格要求。

吉甫這兩首詩都是按照八章八行詩的嚴格詩律所製，用以稱頌他的同儕以及，讚揚宣王，如〈小序〉所注。然而，從兩首詩結束處類同的語法結構看來，吉甫似乎把每首詩的末四行空下來，而吟誦者再按照既成詩譜規律完成這末四行。⁴⁹ 兩首詩的末四行都讚美吉甫在歌頌王侯——同時也歌頌宣王——的詩藝成就。吉甫無論如何不太可能自己給予自己在這些詩行中出現的高度讚美。吉甫之所以沒有完成這末四行詩，很可能是因為詩人與吟誦者合作完成詩作已經是當時常有的作法。甚至，這可能也透露詩人刻意避免重複八章八行詩哀嘆主題的意圖。只可惜，其吟誦者在口傳當下的詩歌製作卻謹遵八章八行詩的傳統規律來完

⁴⁸ 《毛詩正義》的注指詩〈十月之交〉批評的對象是厲王而非幽王。

⁴⁹ 其韻律分析圖解可見：陸志韋，《詩韻譜》（香港：太平書局，1966），頁 124-12。

成最後四行。詩人與吟誦者的詩藝均屬上乘。但是兩者合作的結果，卻像吉甫要求了吟誦者的讚美，而導致詩缺乏溫柔敦厚的質地，這詩教追求的最高宗旨。⁵⁰ 換言之，「雅」偏離了正確的道路而成「變雅」也肇因於吟誦者無法與高傲的詩人適切地共同製作成品。王夫之在評論〈崧高〉和〈烝民〉時指出，吉甫最不妥的地方在過度夸飾而將王侯同儕以及宣王不倫不類地與先賢先聖相提並論，甚至容許這樣不倫不類的比喻用在自己身上。王夫之故而斷然宣稱，「周至吉甫而雅亡」。⁵¹

〈烝民〉具有明顯的即景詩特性，同時展開對善德與忠誠深入的哲學探討。詩在首節即立論提出人生而具有向善之德的說法，進而指出仲山甫為承受天佑之人，生而俱足這所有美德以保衛天子宣王。這樣的類比未必合宜，但還是可以理解為詩人有意為之的設計，為所處理的崇高主題設定相應的崇高語調。而接下來的章節大多在列舉仲山甫高尚人格展現的各種特質。這些細膩描繪的眾多特質猶如《詩經》裡歌頌先賢各種可想像得到的讚美稱號的集成，包括了我稱為「周文史詩」(Weniad)的系列詩篇中幾乎所有對先聖先賢英雄事蹟所做的讚美稱號。早期詩人通常會用一個特別突出的稱號，有時也會用一小系列稱號，專門用在特定的先王，以圖建立深遠持久的頌辭，例如公劉(〈公劉〉)，王季，或文王(〈皇矣〉)。吉甫在歌頌仲山甫時則會將這些美稱組合混用，還會加上其他應景增加的稱頌語詞。大量的語詞表達或許能為聽眾帶來暫時的興奮狂喜，但其取信成效終究會逐漸消退。吉甫可能認為自己強化了即景詩而使其臻於「雅」的地位，但是我們所看到的是，他詩作裡展示的過度稱頌改變了「雅」，導致這偉大的詩歌類型逐漸衰微。

〈烝民〉的風格問題與前面討論的幾首詩頗為類似。但是這裡的問題更為嚴重，因為此處宣王的形象分外強勢。傳統學者對這首詩的主旨看法分歧。〈小序〉指稱吉甫作此詩是在讚美宣王之知人善任，晉用仲山甫這樣正直有才能的人，顯示周朝必在良政下興盛起來。朱熹則持不

⁵⁰ 《禮記》，卷五十，頁 1a-b。

⁵¹ 《詩廣傳》(北京：中華書局，1964)，頁 143。

同的看法，認為吉甫只是以此詩送別仲山甫。⁵² 這兩種看法可以透過我前面所提出的雙作者看法得到整合：這首詩的主要部分是由吉甫所作的「送別」詩（中國抒情詩稍後發展出的一個重要次文類），詩中細數仲山甫種種了不得的長處可在新職發揮；而由吟誦者所製的最後四行詩則稱頌吉甫在詩歌創作的長才；然而歸根究柢，透過這些夸飾的讚揚與不相稱的典範引喻，整首詩旨在歌頌宣王，這至高無上的君王，單他一人便可製造國家危機來測試並擴大他統治的道德與軍事力量。

〈江漢〉也在歌詠宣王東達海岸的軍功。詩中提到的武將名為召虎，顯然是召公後裔（召公與周公和呂尚同時代）。宣王下令要召虎開拓四方疆域，一直到南海之濱。

江漢浮浮，武夫滔滔，匪安匪遊，淮夷來求。

他們似乎先出征到召虎和申伯已然鞏固的區域，宣王領地南方前哨。⁵³ 接著，他們沿漢水往東南方向前進，到達漢水與長江交會處，從這裡繼續沿江東行，最後往東北擾敵。陳奐主張所謂淮夷指得是居住在淮河南北兩岸的部族。⁵⁴

這裡所概述的長征路徑遙遠，遠比吉甫在北方獬狁的戰事（〈六月〉）艱險。而且，值得注意的是，不同於〈六月〉對吉甫戰役的歌詠，這首詩完全看不到詩人為這場艱困戰爭建立正當性的意圖。詩中不曾提及淮夷對周朝有任何挑釁。跟其他詩所描寫的戰爭不同，這個戰爭是沒有必要的——未有滋擾也不急迫（「匪疚匪棘」）；而是由宣王發動以圖天下集權（「王國來極」）。這場軍事行動最多就是為了懲罰報復淮夷在上個世代，厲王統治時期，與周發生的小規模零星衝突。⁵⁵

⁵² 宋代以來的學者也加入相關討論，其例有劉玉汝，《詩續緒》（台北，藝文印書館，未著出版年）；方玉潤，《詩經原始》（台北：藝文印書館，1960），卷十五，頁 25b-26b。

⁵³ 謝城。見〈崧高〉。

⁵⁴ 《詩毛氏傳疏》，卷二十五，頁 26a（頁 797）。

⁵⁵ 這個牽強的理由可見於范曄《後漢書》，卷八十五，頁 2808。

根據〈小序〉的說法，〈江漢〉的作者依舊是吉甫。雖然這首詩不像〈崧高〉和〈烝民〉有明確的證據顯示為吉甫所作，其風格特徵足以令人相信這是正確的推論。這首詩充滿了夸飾的言詞直接或間接地誇耀宣王。召虎將平定天下，並回報宣王其功之成（「告成於王」），讓宣王得以不再憂慮，享受安寧（「王心載寧」）。召虎也稱召伯或召穆公，詩人一再拿他跟其先人召康公相提並論；而他所侍的君王也就跟著被類比為文王武王（行27-28）。如此，透過提升召虎的形象，吉甫得以大幅強化宣王的形象，甚至幾乎成為文武成康四位古代先人聖君的總和。然而，詩人在詩歌中段有所失言；詩中宣王對召虎說：

文武受命，召公維翰。無曰予小子，召公是似。

「小子」一詞乃相對於偉大先祖的自稱，出現於稍早的《周頌·閔予小子》，出自成王之口。而這個詞彙又是成王借用自其父武王；武王（姬發）在討伐商紂時自稱為「小子發」。這個詞彙的深層意涵在孝順，恭敬，謙遜，這是古代君王終極的道德力量，有周一代所留下深受儒家學者推崇的懿德。宣王要召虎「無曰予小子」顯然不當。而吉甫該採取的「正經」合宜說法應該是：以武王與成王為榜樣稱我為「小子」吧，這樣你就會向你的先祖召公看齊，努力像他強力支持我的先祖文王武王一樣地輔佐我。這個失言彰顯詩如何因為君王與詩人的共同僭越造成流變，偏離了原本正確的風格。

在這脈絡下，變雅之「變」還有另一層意涵。「變」不僅在指前述「雅」古典風格的偏移，更在指道德的淪喪——而道德正是傳統詩論中詩歌意義的核心所在。召虎身為第一位召伯的後裔，在詩和歷史中看來都是要派在南方之地。《詩經》裡等於把第一任召伯描繪成南方之神。在正統詮釋中，《周南》和《召南》裡優美的民間歌謠出自周朝早期；稱為《周南》的這組詩歌，將從周朝直接統御的領地範圍採集的詩歌與從南方之地採集者並置，而《召南》則全數為從南方之地採集的詩篇。這些歌謠稱為「正風」，是聖賢先王向南進行教化，成功移風易俗的明證。而且，周朝文明的南進總是被強調為順其自然，和平推展的過程，

沒有伴隨任何軍事壓迫，所謂「文王之化」。⁵⁶ 孔子曾對其子伯魚說：「女為周南召南矣乎？人而不為周南召南，其猶正牆面而立也與。」⁵⁷

在這些南方詩篇中，最有趣迷人的專有名詞，是長江和漢水這兩條河流（例如〈漢廣〉），〈江漢〉也有提到；還有就是第一任召伯。一首合唱歌謠就以單純不斷增強的重複語句來敦促人們要保護愛惜一棵棠梨，因為召伯曾經借居在這棵樹下（〈甘棠〉）。這首詩說明了南人對召伯的愛戴之情，而這裡真誠的感念也顯示召伯所推動的南進教化（「文王之化」），採取自然平和的方式而得以深入人心。反之，那繼承了「召」姓的武將卻帶領著壯盛的軍隊往南方進發，冀求攻克淮夷以慰君王傲慢的野心；這浩大的隊伍是對自然最魯莽的侵犯。它以恭敬之名在南方進行最不敬的掠奪，完全毀壞了聖明先王及其賢良大臣秉持善意的形象——他們原本在南方之地是如此深受百姓推崇愛戴。這個例子，在跟「雅」還有「風」中的「正經」相較下，徹底顯示詩的改變，「雅」這類頌讚詩作裡王者風範的衰微。

（四）東南方

此處所要討論的「變雅」詩作是〈常武〉。一般推斷這首詩由召虎所作，直接讚頌御駕親征周地東南方蠻夷的宣王。此詩中宣王所要討伐的敵人依舊是〈江漢〉中的淮夷，因此也可說這個軍事行動發生在東方。我之所以特別將之列為東南方，是因為從周帝國的觀點，淮夷所聚居的區域從東方一直延展到東南方，也因為在詩歌隱喻的層面，這往海岸進發的行動令人聯想到之前昭王親自帶領的南進長征；他墜於漢水的結局讓宣王此次的親征像是前次不祥行動的延續。⁵⁸

〈常武〉的形式跟〈江漢〉完全一樣，詩分六章，每節章八行。儘管這不是我們在討論〈崧高〉和〈烝民〉時所嚴格定義的八章八行體，

⁵⁶ 羅倬漢，《詩樂論》（台北：正中書局，1970），頁140-189及其他各處。

⁵⁷ 《論語》，卷十七，頁10。

⁵⁸ 陳奐，《詩毛氏傳疏》；司馬遷，《史記》，卷四，頁134。

也很顯著是以八行為一節的模式組織全詩。我們可以說，中國傳統詩最主要的體裁結構，就是八行成一單位，無論是完整的一首詩，還是一個詩章。每一個詩章都由八行組成的多章作品，如這裡討論的〈常武〉，還是全詩共八行的作品，如〈清廟〉（《周頌》的第一首），都可被視為八行體詩作，這是中國詩歌史上最明顯受到詩人青睞的形式。為了討論方便，像〈清廟〉這樣僅由八行組成的作品我們稱之為「基本八行體」（*the primary octad*）；像〈江漢〉這樣由至少兩個八行詩章組成的作品則稱為「複雜八行體」（*the complex octad*）；而先前討論過像〈崧高〉和〈烝民〉這樣由八個八行詩章組成的作品我們稱為八章八行體（*the strict octad*）。⁵⁹中國詩人對八行體的偏好顯然源自《詩經》，包括「正經」與華麗浮誇的「變雅」。就精神層次而言，〈常武〉顯然難以企及「正經」詩作的成就，然而其持續的八行體結構，讓這合唱歌謠對一個驕傲君王統合的讚頌造成深遠的影響，而型塑了中國詩歌在風格與體裁上特殊的偏好。

如果召虎真是〈常武〉的作者，他很可能依循吉甫在獻給武將召虎的〈江漢〉所建立的調性。然而，除了這兩首詩形式一致之外，傳統研究認定召虎為作者的唯一理由是，隨宣王遠征的貴族名單上並沒有召虎，而他照理應當會參與才是。詩中把宣王武魂帶到最高點：

赫赫明明。王命卿士，南仲大祖，大師皇父。「整我六師，以修我戎。既敬既戒，惠此南國。」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左右陳行。戒我師旅，率彼淮浦，省此徐土。不留不處，三事就緒！」赫赫業業，有嚴天子。王舒保作，匪紹匪遊。徐方繹騷，震驚徐方—如雷如霆，徐方震驚。王奮厥武，如震如怒。進厥虎臣，闔如虓虎。鋪敦淮漬，仍執醜虜。截彼淮浦，王師之所。王旅嘽嘽，如飛如翰。如江如漢，如山之苞。如川之流，綿綿翼翼。不測不

⁵⁹ 唐詩體裁可以類比如下：律詩為「基本八行體」；長律（或排律）大致是「複雜八行體」；杜甫的〈秋興〉也許是中國詩歌最重要的「八章八行體」作品，而他在「基本八行體」與「複雜八行體」的表現也遠勝於其他詩人。

克，濯徵徐國。王猶允塞，徐方既來。徐方既同，天子之功。四方既平，徐方來庭。徐方不回，王曰還歸。

這首詩篇名「常武」並非如《詩經》中其他大多詩篇一般取自詩行開頭的語詞。這個語詞的意義一直有諸多紛紜的揣測。這個語詞固然可從字面上翻譯為「不變的英勇」或是「持續的英勇」，但也可以看作在說明全詩意在「弘揚武德」，而扼要點出整首詩的宏偉主題。⁶⁰ 另外，獨獨這首詩有著具說明性的名稱（而幾乎所有其他詩篇都只有編排標示作為詩名），顯示傳統《詩經》編纂者在某個點上遭遇了重大困難。詩首句「赫赫明明」，乃取自詩〈大明〉開頭兩行「明明在下，赫赫在上」。這組對句出現在一首「正經」詩作，全篇裡節制合度地歌頌推翻紂王暴政的武王。這組對句同時界定了接收天命者統治的力量（「明明」）以及上天授與權柄的力量（「赫赫」）。而〈常武〉的作者毫無顧忌地擷取這組原本用在闡揚先王與上天之德的對句，將其濃縮成一個句子，用來描述宣王。《詩經》編纂者顯然困擾於這大膽的挪用。相對於〈大明〉，編纂者或可稱〈常武〉為「小明」以淡化其大膽的挪用。很可惜〈小明〉之題已經見於《小雅》。這個難題源於詩人行文時的誇大炫耀，無論他是否為召虎。這修辭的極盡夸飾，讓這首詩實在難登「大雅」之堂。

然而，〈常武〉還是留在《大雅》，有著一個不尋常的題名，並成為讚揚宣王諸多詩篇的至高點。從修辭的華麗展示來看，這首詩有著漸進增強的十足效果，可是「正經」肯定著真正英雄精神的典雅風格卻在此消褪而弱化。比方說，在其他描寫文王武王戰爭的詩篇，甚至較早描寫宣王戰爭的〈六月〉，都會表述出師的正當性，但〈常武〉卻跟上一首詩一樣，並未提出發動戰爭的正當理由。詩中把出征精心描繪成一場排場盛大的遊行，一一列舉簇擁宣王的貴族將士，並以一連串極盡鋪陳的譬喻形容軍隊的陣容。進一步來說，第一節和第二節全在呈現參與的

⁶⁰ 「常」這個字讀為「尚」，有推崇、肯定、弘揚之意。「持續的英勇」（“Continuing Valor”）為龐德（Ezra Pound）所譯，見 *The Confucian Odes: The Classic Anthology Defined by Confucius* (New York, 1959), p.192。

王公貴族；第四節刻畫驍勇善戰的將士勇猛如虎；第五節在詳敘壯盛，迅速，大量，勇往直前，無以數計而堅不可摧的軍容。而更重要的是宣王「明明赫赫」，威嚴自信，勤奮審慎，而力量強大猶如雷霆一般。

這首詩為了徹底展示震懾蠻夷的浩蕩皇威，採用了古典修辭可能所見最為浮誇的華麗詞藻。然而，在仔細審視下，這些修辭表現透露了一些不合宜的性質。最明顯的問題是前面討論過的對宣王的讚美形容。再來就是行15-16宣王之令：「不留不處，三事就緒！」這兩行詩一般理解為宣王希望藉由軍隊介入改變徐國風俗習慣與政府治理。⁶¹ 而這誅殺使命的執行被認為是有益於南方國家的（行8）。將其與先王教化南方的執行方式相較，這首詩不僅顯得道德廢弛，更是強烈的反諷。另有解釋將「三事」視為三個季節的農作，而非前論解釋的「三司」；如此「不留不處」的意思便成為「我們不再蹉跎流連於此。」亦即宣王允諾南方百姓將有機會依循季節時序回歸農作。⁶² 即便這麼解釋，詩中的反諷依然存在，甚至可能更強烈，因為據《國語》所言，宣王自己是最荒於農業經營的。我稍後會再回頭談這個問題。

第三個修辭問題在於對周朝武力的誇大比喻。第五節不斷使用的「如」令讀者聯想到〈大明〉對軍隊統御調集類似的描寫。反諷的是，〈大明〉形容軍隊壯盛「如林」，這裡所描繪的是將被武王擊潰的商朝軍隊，這些將士因為商紂暴虐而不願作戰。⁶³ 難道詩人在此暗指宣王長征的軍隊士氣低落，就像數百年前商紂的軍隊一樣，即便他們看似壯盛浩蕩？又或者，詩人暗指宣王窮兵黷武，在沒有正當理由的狀況下發動戰爭，血腥干預他國風俗，就像他的祖先所英勇推翻的前朝暴君？這些問題在第三節詩人所設計使用的讚美語詞映襯下顯得格外清晰痛切。「如雷如霆」這個語詞夾在另兩個彼此重複呼應，表現恐怖衝擊的語詞

⁶¹ 陳奂在《詩毛氏傳疏》對毛傳的進一步闡釋。

⁶² 此說見鄭玄的評註。這個解釋並未為主流《詩經》學者所接受。

⁶³ 參《史記》，卷四，頁124-125。亦可參《逸周書》，《皇清經解續編》，卷三十六，頁4a。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大明〉以「崩」，原指山的崩裂，來比喻商朝軍隊的潰敗。

當中：「震驚徐方」與「徐方震驚」；這兩個語詞指的是宣王撼動天地的力量。這樣語詞易位的重複修辭（*conduplicatio*），放在「如雷如霆」的形容前後，加上鄰近其他類似的詩行，顯示宣王在蠻夷間引發難以想像的恐懼。「如雷如霆」這個形容詞彙的語意脈絡又形成在修辭合宜性這個層面上的第四個問題。就跟拉丁文經典裡標準的語詞易位重複修辭一樣，這些詩行成為一個整體（行21-29），用以獲致極大化或者訴諸同情的效果。整部《詩經》中，其他類似「如雷如霆」的語詞唯有「如霆如雷」，僅只出現兩次。第一次是類似的對壯盛軍容的誇大描繪，用在形容方叔征討南方夷人之鐵血無情（〈采芑〉）。第二次用在描繪周朝百姓面對嚴重乾旱的恐懼。如〈雲漢〉所示，宣王在位期間，在殘暴的秦仲屠殺西方蠻夷後，乾旱侵襲中土「如霆如雷」。⁶⁴ 簡單來說，在敘述宣王對南方蠻夷的殘酷攻擊時，他被比喻為乾旱（「如霆如雷」），這曾經因其對西方蠻夷同樣殘酷的攻擊而如懲罰般落在他身上那侵襲中土的災難（〈雲漢〉）。這裡的修辭雖然繁複，但其反諷之意相當清楚。

從詩與歷史的落差可以更清楚地看到這裡的反諷。〈江漢〉和〈常武〉都在歌頌宣王之戰勝淮夷，包括南方最強大的徐國，而同一系列的其他詩作也都有著同樣的基調，充滿擴張主義與勝利的氛圍。相反地，《國語》和《史記》的記載卻完全沒有這樣的情緒，而只寫到宣王的挫敗，特別是發生在他在位第三十九年的一場敗仗。⁶⁵ 在這場戰役七年之後，宣王駕崩，幽王繼位；此後不到十年，蠻族劫掠京城，而西周覆亡。反諷的是，造成西周覆亡一個重要的推手正是申侯，他是〈崧高〉以夸飾修辭所紀念，那受宣王賜封采邑的申伯之子。⁶⁶

⁶⁴ 如前所示，詩 178 類屬變雅。詩 258 的年代仍眾說紛紜。然而始自宣王的西周衰微期間，中土民間跟世界各地先民勢必發展的集體認知一樣，視雷霆與乾旱為嚴苛無情的自然力量。

⁶⁵ 《國語》，卷一，頁 8b-9a；《史記》，卷四，頁 144-145。

⁶⁶ 顧炎武，《原鈔本日知錄》，頁 76。王夫之，《詩廣傳》，頁 144。其他關於申侯在這個事件所扮演的角色的討論，可參考崔述，《豐鎬考信錄》，《崔東壁遺書》，八冊（台北：世界書局，1963），第三冊，卷七，頁 30-40；童書業，《春秋史》（台北：臺灣開明書店，1969），頁 47。

三、結論

王夫之認為，西周走向滅亡的速度在宣王時代開始加快。根據他的說法，厲王在位期間政治陰暗，而之後繼位的宣王，其統治期間更是揚棄傳統宗法制度，乃至道德敗壞。⁶⁷ 他並進一步指稱，宣王不僅揚棄前朝建立的宗法制度，更創制粗糙的規章辦法取代舊制，並且以軍事躁進以及對其榮耀的大肆宣揚來與先祖媲美；而變雅正是這種腐敗風氣的明證。這裡王夫之對詩的哲學闡述有力地強化孟子的理論：詩反映社會政治現實，因此與歷史一樣是時代的紀錄。理論上周朝在宣王時代開始衰微，則詩歌亦然。這位十七世紀思想家在這些竭盡所能大肆褒揚軍事行動的詩篇裡看不到任何詩學或教育的價值，甚至，這些詩篇中任何稱頌在他眼裡都是宣王一朝長久悖逆倫理的證據。宣王統治達四十六年之久。⁶⁸

悖逆倫理的行徑有時會是致命的傷害，如同我在文中所逐一一列舉者；這些討論是為了找出評價先秦詩歌的道德原則。不過這裡提出的道德原則並不盡然是從「正經」內建的道德規範或者歷史發現而來，而是透過對先秦詩歌傳統典範典雅修辭的哲學探究所建立。而無庸置疑，宣王在歷史中的形象遠糟於詩歌。

這個對蠻夷——在〈常武〉中的淮夷——宣稱會讓他們依季節時序從事耕作的君王事實上是最不關心農業的統治者。《國語》作者特別指出宣王所犯最嚴重的過失就是荒廢農作。虢文公就曾因宣王不願跟以前的君王一樣參與豐產祭儀而進諫，詳加闡述這些儀式的倫理意義。他對宣王解釋，過去君王都會在春，夏，秋三季參與農作，而鼓勵在冬季鍛

⁶⁷ 《詩廣傳》，頁 140。王夫之是在西元 1671-1672 年間撰寫此書，約當明朝滅亡二十八年後。很可能他也以此認同明朝覆滅始於神宗一朝（1573-1620）的說法。

⁶⁸ 見註釋 67。值得一提的是，神宗在位有四十七年，與宣王統治時間大致相仿。

鍊武術，「故征則有威，守則有財。」虢文公說，「若是，乃能媚於神而和於民矣。」並再指出宣王的過失：「今天子欲修先王之緒而棄其大功，匱神乏祀而困民之財，將何以求福用民？」⁶⁹ 史家記載，宣王不聽勸諫，遂在即位第「三十九年，戰於千畝，王師敗績於姜氏之戎。」⁷⁰ 在此挫敗之後，宣王立即在太原地區進行人口普查，顯然為了要課稅和徵兵。另一位朝中大臣仲山甫（〈烝民〉的英雄）反對這項措施而提出諫言，同樣基於不當查點百姓會擾民耕作的理由：「且無故而料民，天之所惡也，害於政而妨於後嗣。」宣王依舊不聽諫言，而依史家記載，「王卒料之，及幽王乃廢滅。」⁷¹

如果宣王真的允諾蠻夷會鼓勵農作，就如我稍早討論〈常武〉時所指出，這正是反諷所在之處。《國語》作者另外寫到宣王違反封建倫理的過失：他堅持不合禮制地立魯武公次子為魯國太子，而當魯國政局未如所期發展而出現變化，他又更進一步採取軍事行動干預魯國內政。⁷² 〈崧高〉，〈烝民〉，〈韓奕〉對宣王冊封諸侯的細膩描繪，在這些歷史所載宣王對待封建諸侯的倫理缺失對照下，顯得相當可疑。儘管這個研究所處理的這組「變雅」詩作都有莊嚴頌詩以頌揚文明精神對抗蠻族的共同主題，這理應激勵民心的君王卻是鋪張浪費，大膽冒進；而從詩歌所顯示他對誇張吹捧與浮誇排場的喜好來看，他自己才是精神匱乏的蠻夷。

蕭公權在探討儒家歷史評斷準則時主張，華夷之辨乃由行為舉止而定。他指出，古中國如果國家元首在沒有正當理由下侵略他人而犯下殘暴與放縱的罪行，史家可剝奪其高貴榮銜而稱之為蠻夷。既然華夷之辨

⁶⁹ 《國語》，卷一，頁 6b-8a。參詩 145，周民一般在前三季從事農耕，而在冬季習武（狩獵）。譯補：楊牧原註為「參《詩》145」，即《陳風·澤陂》。唯此詩並未及農耕之事，故推測應為《詩》154（《豳風·七月》）之誤，茲校正。

⁷⁰ 同上註，卷一，頁 Bb。

⁷¹ 同上註，卷一，頁 9a-10a。亦可見《史記》，卷四，頁 144-145。

⁷² 《國語》，卷一，頁 8b-9a。

並沒有一個固定不變的界分，「而是隨著文化程度的興衰而改變，也就不具有種族區分的意義，而純粹是個文化概念。」⁷³ 蕭公權這裡的評論乃針對春秋時代政治與文化的變遷，尤其是封建諸侯的行為所發。但我認為也適用於更早的年代，以及君王——當他的行為得到詩篇的歌功頌德，卻無法通過歷史的檢驗與修辭的查核，當他立下的功業證明是倫理敗壞的罪行，當投其所好的詩歌型態有損於偉大的美學傳統。宣王的野蠻不僅在於他破壞了先王們建立的宗法制度，更因為他造成了詩「變」，讓詩逸離了「正經」典雅的形式與內容而退化失色。

「變雅」是詩經研究深具活力的概念。經由深入研究兩千年前儒家學者標示為「變雅」的詩篇所具有的一些紛沓特質，我發現一些所謂詩與歷史的矛盾並不存在。對於宣王的勾勒，詩跟歷史有所不同，但其差異並不在道德判斷而在表現方式。詩一如往常總是迂迴隱晦，而歷史則是明白闡釋。然而對於宣王功業，還是有些詩就跟歷史記載一樣做出了直接的批判，例如〈祈父〉。綜合這些考量來看《詩經》中言詞浮誇的伐夷詩篇，也許就找到了唐代邊塞詩以及漢代畋獵賦主題與風格一個最重要的起源。

傅士珍 譯；許又方 校補

⁷³ 《中國政治思想史》，二冊。（上海：上海商務，1948），第一冊，頁 56。引文引自英譯本，*A History of Chinese Political Thought, Volume I: From the Beginning in the Sixth Century A.D.*，P. W. Mote 譯（Princeton, 1979），p. 140。